

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购买资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启迪设计，股票代码：300500）于2017年4月17日开市起停牌，并自2017年4月28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公司于2017年4月1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9），2017年4月24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4），2017年4月28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2017年5月8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7），2017年5月1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

公司原承诺争取于2017年05月17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现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并承诺争取于2017年06月17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标的公司的全体或部分股东。交易对方为独立第三方，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2、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的具体交易方式尚在谨慎探讨研究中，初步拟定为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标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

3、标的资产情况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标的属于节能服务行业。

二、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1、截至2017年04月14日，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类别
1	苏州赛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9,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	戴雅萍	1,63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查金荣	1,3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4	张林华	8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5	仇志斌	8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6	张敏	8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7	唐韶华	8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8	靳建华	8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9	倪晓春	53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	华亮	417,000	人民币普通股

2、截至2017年04月14日，公司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类别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6,558	人民币普通股
2	林平	141,3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陈楚文	104,080	人民币普通股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金利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7,700	人民币普通股
5	史明	80,800	人民币普通股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9,400	人民币普通股
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900	人民币普通股
8	北京安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0,169	人民币普通股
9	卢东正	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	贲锋	64,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三、停牌期间相关工作进展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与包括交易对方及其财务顾问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内的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重组方案仍在筹划推进中。

停牌期间，公司与相关各方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备审议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要求及时对本次重组事项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和申报。

四、延期复牌的原因

鉴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量较大，交易方案的相关内容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相关工作难以在 1 个月内完成。为保障本事项的顺利进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17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的时间不超过1个月。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积极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

五、承诺事项

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将加快工作进度，积极推进重组项目进展，争取在2017年6月17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逾期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的，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申请延期复牌。如公司预计未能在停牌后 2 个月内披露重组预案，但拟继续推进，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继续停牌议案，并在议案通过之后申请继续停牌。如公司预计未能在停牌后 3 个月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等相关事项，公司将自停牌首日起 3 个月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组事项的议案。

如本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发布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 终止原因，如公司股票停牌累计未超过 3 个月的，公司将同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 1 个月内不再筹

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超过 3 个月的，公司将同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 2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6 日